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北區

承辦人：黃郁文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1251

傳真：02-27256372

電子信箱：edu_pe.12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民族實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6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09305402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簡章1份 (10479806_1093054029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為客家委員會辦理「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」，請各校公告週知及鼓勵師生報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09年6月10日師大進字第10910144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中級暨中高級認證報名日期於109年6月8日（星期一）至109年8月10日（星期一）截止；訂於109年10月24日（星期六）辦理，認證地點、場次及時間屆時登載於准考證，並公布於客家委員會網站（<http://www.hakka.gov.tw>）、哈客網路學院網站（<http://elearning.hakka.gov.tw/kaga/>）及109年度客語能力認證網站（https://hakka.sce.ntnu.edu.tw/hakka_high）。
- 三、另有提供線上試考（shorturl.at/e0TY3）及獎勵措施，19歲以下報名者不須任何費用；倘以學校團體方式報名並通過認證、或高中、中小學在學學生通過認證者，皆可獲得

民族實中 1090615



OHAA1096003643

「好學文創品」獎勵。另本局針對通過之師（含校長）生，依據本局109年5月19日函頒「109年度國民中小學教師及學生參加本土語言能力認證獎勵計畫」，教師通過中級者敘嘉獎1次、通過中高級者敘嘉獎2次；學生通過中級、中高級者則可獲頒贈教育局獎狀1紙。

四、檢附認證簡章1份，如有相關問題，可查詢相關訊息於該會認證網頁（https://hakka.sce.ntnu.edu.tw/hakka_high/index.php），或洽服務專線：0809-090-040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電
交 2020/06/15
07:53:24 文
章